

# 2023 年度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公开文档

部门（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单位负责人：蔡铁雷

财务负责人：马磊

编制人：李嘉琦

报送日期：2024 年 9 月

# 公开文档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是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贯彻党中央关于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市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市体育工作的有关规定、规则、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研究市体育事业发展战略，编制体育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三）负责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规划竞技体育运动项目设置与布局。指导协调竞技体育训练。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和业余训练工作。监督管理体育竞赛活动。监督管理反兴奋剂工作。

（五）负责牵头承办参加国际、国内、自治区重大比赛，主办全市综合性体育比赛。管理全市性比赛和裁判员队伍。积极开展对外体育合作与交流。

（六）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监督指导学校体育工作。

（七）研究拟订体育产业发展政策，指导完善体育产业布局。负责培育管理体育市场。监督管理体育经营活动，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体育彩票工作的监督管理。

（八）组织指导体育文化、宣传教育、科研和安全工作，管理指导全市性体育社团和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工作。

（九）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市体育局承担体育工作相关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负责体育工作相关事项的审批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体育经济和法规科、人事科、群众体育科、竞技体育科、青少年体育科和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科。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本级、呼和浩特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呼和浩特市体育运动学校、呼和浩特市足球运动与社会体育发展中心、呼和浩特体育中心。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5**家，具体包括：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本级、呼和浩特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呼和浩特市体育运动学校、呼和浩特市足球运动与社会体育发展中心、呼和浩特体育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呼和浩特市体育运动学校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呼和浩特市足球运动及体育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呼和浩特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5	呼和浩特体育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 三、2023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在自治区体育局的正确指导、鼎力支持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持续深化落实全民健身及健康中国战略，聚焦实施“强首府”工程，把握工作重点，拓宽工作思路，着力推动《呼和浩特市“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落实落地，进一步促进了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和体育产业协调发展，推动首府体育事业再上新台阶。重点工作高质量完成。

1.完成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中所列民生实事体育项目**30**项(新建改扩建**3**处体育公园、新建**1**个全民健身中心、新建**9**处滑冰场含计划外**1**处、

新建多功能运动场 14 处、打造 3 处健身步道含计划外 1 处)。完成呼和浩特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所列体育类 4 大项任务（改扩建 4 个体育公园、培育呼和浩特市马拉松赛事、开展马鬃山冰雪季等特色体育项目、举办呼和浩特市马术赛）。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呼和浩特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内政发〔2023〕1 号）精神，完成我市相关体育工作任务 14 个大项，103 个小项。

2.获得 2018—2021 年全区群众体育先进单位、2023 年全国社会体育指导员交流展示大会全国团体第一名、2023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团体第一名。由我市培养输送的速度滑冰运动员韩梅，在 2023-2024 赛季国际滑联速度滑冰世界杯（中国站）比赛中，获得女子 1500 米银牌、3000 米铜牌，其中 1500 米亚军是 33 年以来中国运动员在该项目世界比赛中获得的最好成绩，3000 米这枚铜牌是中国队在该项目世界比赛中获得的第一枚奖牌；培养输送的赵丹在国际雪车和钢架雪车世界杯比赛中摘银，实现了历史性突破。

3.四个“半拉子”工程项目成功销号。国家北方足球训练基地一期工程、国家北方足球训练基地四片足球场、呼和浩特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足球馆和内蒙古少数民族群众文化体育运动中心项目都已成功销号。

## （二）全民健身蓬勃发展

1.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日臻完善。2023 年，开工建设了四个体育公园(天骄体育公园、清水河体育公园、万和体育公园和敕勒川体育公园)；完成

2处示范性体育公园的建设(扎达盖体育公园、玉泉区全民健身体育主题公园);新建成1处全民健身中心(保合少镇水磨全民健身中心)、29处冰雪场地和14处多功能运动场(8处全民健身运动场地,6个多功能笼式运动场);改扩建3处优质健身步道,打造健身步道总长度达230公里(完善骑行道200公里,登山步道20公里,公园内健身步道10.3公里);完成安装健身路径、老年驿站等健身器材124套。2023年,全市体育健身路径共计1467套,不断完善全市“10分钟健身圈”的同时,人均体育场地面积由原来的人均2.31平方米提升到2.41平方米,提升0.1平方米。

2.群众性体育赛事广泛开展。一是精品赛事精彩纷呈。“2023呼和浩特半程马拉松赛”在呼和浩特丝绸之路公园举行。“2023呼和浩特马拉松”,来自世界和全国各地的1.5万余名选手参赛。“2023年第四届内蒙古老牛湾超马赛”作为超马大满贯®系列赛事之一北部赛事,吸引全国超过18个省市及德国籍运动员的到来,为历届参赛人数最多。二是常规赛事开展有序。“五个一万”活动举办的如火如荼,“健康正出发·周末动起来”呼和浩特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每到周末,各项全民健身赛事纷纷亮相。全年各赛事活动共计1200余场次,极大的丰富了首府群众的文体生活。

3.公益性体育场地惠民利民。全市**13**家体育场馆全年不同时间段面向不同人群在节假日期间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因地制宜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全年免费约**30**万人次。与教育部门共同推动学校露天体育场地向社会公众开放，全市**209**所中小学的室外体育场地设施，在每周末、节假日和寒暑假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

4.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在呼和浩特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和赛罕区赛道康复医疗中心打造完成**2**个体质监测站，全市现有**5**个体质监测站；“**2023**年呼和浩特国民体质监测”完成**10**个监测点近**2000**人的监测任务。举办篮球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培训人数**200**名；在**9**个旗县区举办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和冰雪项目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培训人数**200**人。举办了“呼和浩特市**2020—2022**年度社会体育组织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表彰大会暨国家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

### （三）竞技体育硕果累累

1.四大综合性运动会成绩喜人。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呼和浩特市体育代表团共有**2045**人次参加了**46**项比赛，金牌总数、奖牌总数、团体总分三项均获自治区各盟市第二名。其中，群众组比赛金牌总数、奖牌总数两项排名第一；竞赛组**4**人创自治区最高纪录、**32**人次打破多项自治区青少年和赛会纪录。第十届全区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呼和浩特代表团共有**150**多人参加，一等奖和奖牌总数取得了历届民运会的历史性突破，在本届

运动会上名列**12**个盟市前茅。内蒙古自治区第六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特奥会，呼和浩特市代表团共有**100**名运动员参加**12**个项目的比赛，获得奖牌榜第一名，金牌榜第二名，总分榜第四名的好成绩。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呼和浩特市代表队共获得**1**块金牌、**3**块铜牌、**5**个第五名、**2**个第六名、**4**个第七名、**1**个第八名的好成绩。

**2.十项国家级高水平赛事圆满落幕。2022-2023** 赛季中国杯短道速滑精英联赛（呼和浩特站）（**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比赛历时三天，赛事的承办既锻炼了我市裁判员业务水平和执裁能力又提升了保障团队的综合协调服务能力、办赛组织水平，为承接大型体育赛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22-2023** 赛季全国 WCBA 女子篮球联赛（季后赛与总决赛）。**10**月份在呼市顺利开赛，赛事延续到**2024**年**3**月结束，一场场精彩的比赛，让市民在家门口就享受到国家级篮球赛事。呼和浩特市首届“三大球”运动会。共有**1204**名运动员参加了**274**场比赛的角逐，**12**支运动队、**28**名运动员获得了体育道德风尚奖，该项赛事得到了国家体育总局“三大球”竞委会的指导和支持。**3**场国家级速度赛马在和林举行。**2023**年中国速度赛马公开赛（呼和浩特站）（**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2023**年内蒙古呼和浩特速度赛马常规赛暨中国速度赛马积分赛和**2023**年中国速度赛马冠军赛（呼和浩特站），三场国家级速度赛马汇聚首府，为青城观众献上了精彩绝伦的赛马盛宴。**2023-2024** 赛季中国杯短道速滑精英联赛呼和浩特站暨“十

四冬”资格赛（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比赛历时六天，累积到场观众达2万余人。开赛期间每日直播量达到480万人次，中央、自治区及呼和浩特市50多家新闻媒体从不同角度对赛事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热搜话题点击量达到1000万人次，反响热烈。呼和浩特首届国际自由搏击金腰带争霸赛。为期两天的比赛吸引了来自俄罗斯、泰国、伊朗、蒙古国等国家的32名优秀拳手参赛，现场观众达到1万余人，多家新媒体全程直播，最高在线人数达到1200余万人。2023年全国青少年网球积分排名系列赛“九天体育杯”周末巡回赛（呼和浩特站）。赛事为中国网协主办，为全国各地青少年网球爱好者搭建了一个高水平竞技和展示自身的交流平台。2023呼和浩特铁人三项锦标赛暨沿黄城市铁人三项赛。这是呼和浩特首次认证的C级铁人三项赛事。

3.后备人才培养不断加强。完善、升级了运动员注册系统与电子学籍录入工作，完成了注册运动员的既定目标。组织相关项目教练、教师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竞技体育训练中心裁判员、教练员培训，冬季项目17人考核通过国家一级裁判员。呼和浩特市体育运动学校教练脑民达来获得2023年全国体育事业突出贡献奖。

#### (四)青少年体育健康发展

1.拓展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阵地。一是扶持部分训练单位（学校、协会、俱乐部）发展，给予体育训练器材、装备等扶助。经自治区体育局评选，我市

共有 13 所学校和单位获得了“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称号，33 个协会、俱乐部获得“内蒙古自治区示范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称号。二是联合自治区体育局，为马鬃山滑雪场挂牌“冬季运动项目训练基地”“内蒙古自治区示范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和“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滑雪基地”。三是助力教育部门落实国家“双减”政策，有效推进体育类培训机构治理工作，指导各旗县区将体育类培训机构纳入国家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

2.因地制宜开展青少年赛事活动。举办“活力校园·逐梦冰雪”第九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系列活动、2023 呼和浩特青少年(学生)速度滑冰公开赛、2023 呼和浩特铁人三项锦标赛暨沿黄城市铁人三项赛等赛事活动 18 项，高水平的青少年体育赛事，为基层体育人才创造了良好的展示自我的平台。

3.继续做好传统体育进校园活动。积极推进射击、武术等系列体育项目进校园，举办多场射箭项目赛事与活动。推广业余体校 9 所。

#### (五) 体育产业发展卓有成效

1.体育彩票销售量稳步提升。2023 年呼市体育彩票销售 9.7 亿元，同比增长 39.43%，超额完成年初任务目标。全市现有 593 家体育彩票代销网点，新增 132 家代销点。通过体彩代销网店建设，安置就业岗位 190 余人，开创了体彩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2.体育休闲消费持续向好。一是发放体育惠民消费券。先后两次通过“青城体育”小程序向市民发放惠民消费券 500 万元,拉动市场消费 1500 万元;联合多家体育机构推出“春暖青城 运动有礼”活动,发放 38 种优惠券共 1200 余万元。二是逐步打造体育产业带。今年建设完成的扎达盖体育公园,具备专业的智能跑步公园功能,设施设备可与北京奥森体育公园看齐;打造的扎达盖体育公园—呼和浩特体育中心—乒羽中心体育馆—脑包休闲运动地—水磨村登山步道(新打造的全民健身中心)—马鬃山国际滑雪场的体育产业带,功能更加完善,内涵更加丰富。三是支持品牌赛事活动发展。成功协助马鬃山滑雪场打造成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地,支持马拉松、赛马等其他观赏性较强的运动项目品牌 IP,带动体育消费、延伸消费和体旅融合发展,同时,我们经过四年冰雪运动季的举办,已将东河打造成为首府地区冬季群众休闲体育运动打卡网红地。

3.挖掘体育场馆经济潜力。以场馆引进大型演唱会带动城市综合消费。呼和浩特市体育场承接了 2023 汪峰巡回演唱会呼和浩特站、“河套老窖 河套王之夜”群星演唱会和周杰伦 2023 嘉年华世界巡回演唱会呼和浩特站。来自全国各地的人群涌入呼和浩特,带动交通、住宿等多行业消费,周杰伦演唱会带动呼市旅游收入 28.8 亿元,2023-2024 赛季中国杯短道速滑精英联赛呼和浩特站门票收入 92 万元。

#### (六)“体育+”深度融合发展

1.推动体医融合。一是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共同主办“推广中医（蒙医）健身方式 传播中医（蒙医）健康理念”健身项目选拔赛活动，选拔出的运动员代表市体育局参加了全区中医（蒙医）健身操比赛，获得中医八段锦组集体三等奖、蒙医甘露操集体三等奖。二是设立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乒羽网保馆运动创伤康复门诊，日就诊群众约 50 人，全年累计 5000 人次，有效缓解运动伤难就诊的难题，将医疗和场馆资源深度融合，取得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

2.深化体教融合。为全面促进青少年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构建一体化体育人才培养体系，制定出台了《呼和浩特市体教融合实施方案》《呼和浩特市体教融合试点实施方案》。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乒羽网保馆与新城区名都小学签订《结对共建协议》，由专业教练免费为学生上羽毛球、乒乓球公开课。呼和浩特体育中心与多所中小学合作，开展免费上冰体验活动，由专业的教练为学生提供免费的冰上速滑课程。

3.推动体旅融合。以体育赛事带动旅游景点，以民族赛事吸引广大游客，使得“跟着赛事去旅游”的模式不断走红，形成“文化+体育+旅游”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如 2023-2024 赛季“中国杯短道速滑精英联赛（呼和浩特站）”“呼和浩特马拉松赛”等赛事，将呼市自然、人文景观串联呈现，吸引体育爱好者来我市住宿和游玩，带动了景点人气，带动了城市会展、旅游等衍生产业链的发展壮大。

#### （七）筑牢安全防线、加强体育宣传

1.安全生产零事故。我们全年共召开 3 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开展 5 次安全生产大排查，下发 8 份文件，不定期下沉抽查，全系统全年没有发生一

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开展足球、篮球领域教育整顿工作，制定印发《呼和浩特市体育局足球领域教育整顿工作方案》《呼和浩特市体育局关于篮球领域教育整顿工作方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自查、互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规范了行业管理行为和从业行为。

2.提升体育宣传质效。一是加强了宣传队伍建设，使宣传人员更加专业，把宣传的关口前移，在重大赛事举办之前，及早宣传，营造赛事良好氛围。二是坚持做好体育赛事宣传工作，“呼和浩特体育”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信息1149条、呼和浩特市体育局官网全年信息发布1068条。三是切实利用好传统媒体和自媒体，与内蒙古广播电视台签订宣传协议，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发声，取得了较好的传播效果。今年以来，我局连续两个季度被中共呼和浩特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网上舆论引导优秀部门、2023年度市政府系统政务信息报送先进单位和个人以及在自治区体育局信息报送中排名各盟市第一。

#### （八）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化

一是把开展好主题教育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与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相结合、与破解难题推动发展相结合、与为民办实事相结合，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检视整改、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二是始终牢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坚决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充分发挥体育的特性功能和作用，促进首府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三是接受并积极配合市委第五巡察组进驻市体育局开展的为期两个月的常规巡察，全面加强体育局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今年的工作，尽管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体育场地设施等体育公共服务供给仍然不足，还不能很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二是竞技体育方面优势项目不明显，冬季、现代项目进展缓慢；三是体育消费潜力未得到有效释放，体育产业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贡献度还不够高；四是解决体育局系统“三多三少三慢”顽疾、“慢粗虚”等问题成效还不明显，“快稳严准细实”的工作作风还没形成；“不懂、

不学、不会、不敢、不干”的“五不”干部仍然存在，各科室间、二级单位之间协同性还需加强，合力还未真正形成。下一步，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采取更加有力措施加以破解。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2,618.4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219.40万元，增长82.42%，变动原因：一是2023年追加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经费及住房公积金等；二是各单位2023年度增加项目，财政追加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69.86万元，增长31.1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22,618.44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22,618.4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5,369.86万元，增长31.13%，变动原因：一是2023年追加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经费及住房公积金等；二是各单位2023年度增加项目，财政追加资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决算总计 22,618.44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2,618.4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5,369.86万元，增长31.13%，变动原因：一是 2023 年追加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经费及住房公积金等；二是各单位 2023 年度增加项目，财政追加资金。

2.结余分配0.0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结余分配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不存在结转和结余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2,618.44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009.50 万元，占 70.7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08.94 万元，占 29.22%；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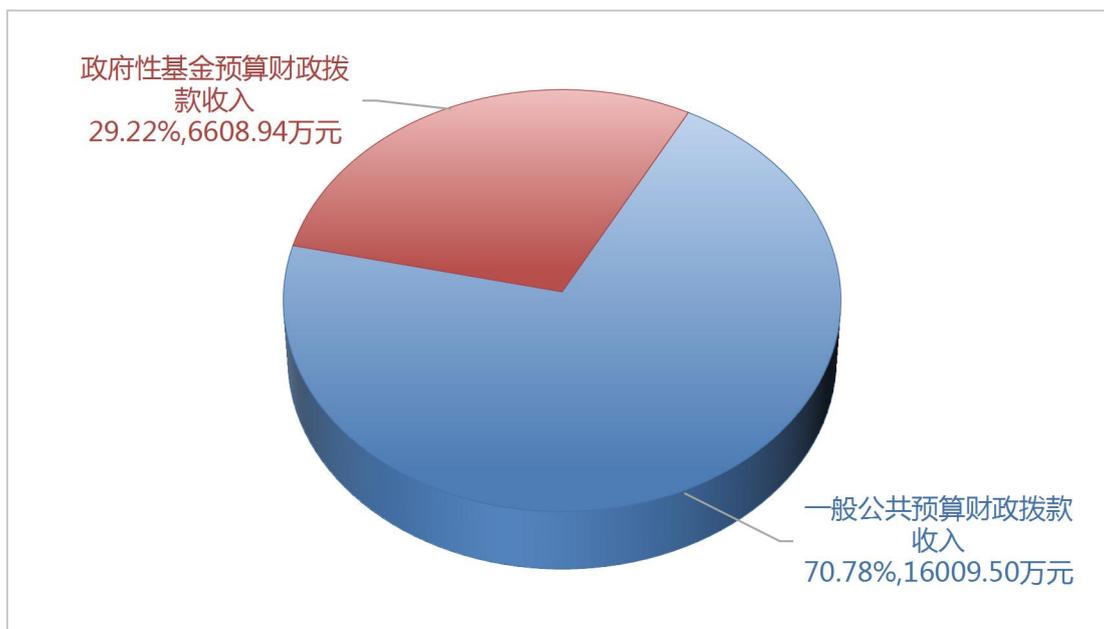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2,618.44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4,087.11 万元，占 18.07%；

本年项目支出 18,531.33 万元，占 81.93%；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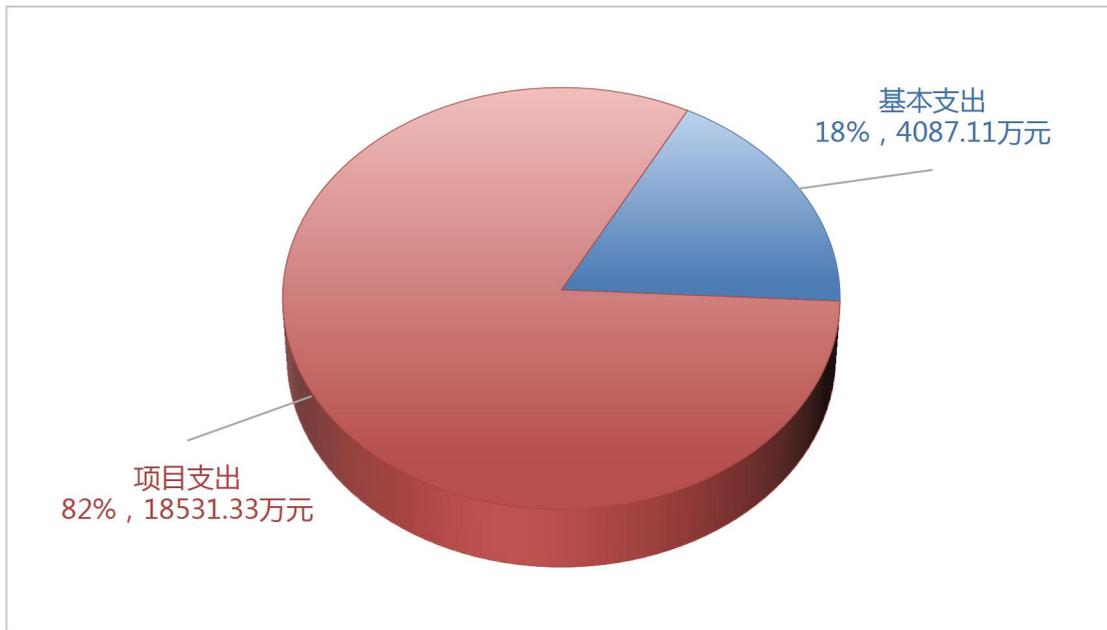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2,618.4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219.40万元，增长82.42%，变动原因：一是本年追加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如追加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经费及住房公积金、追加在职和离退休人员抚恤金丧葬费等；二是各单位项目经费均有所增加，财政追加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69.86万元，增长31.13%，变动原因：一是2023年追加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经费及住房公积金等；二是各单位2023年度增加项目，财政追加资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009.50 万元。与年初预算 12399.0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2%。其中：

### （一）教育支出（类）

教育支出类决算数为 128.0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13.06 万元。  
其中：

1. 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4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普通高中教育资金增加。

2、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50.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普通高中教育资金增加。

3、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15.00 万元，支出决算 3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8.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决算数为 14,410.2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255.88 万元。其中：

1、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25.81 万元，支出决算 33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在职人员基本支出。

2、文化和旅游（款）运动项目管理（项）。年初预算 3576.16 万元，支出决算 368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调整。

3、文化和旅游（款）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 664.80 万元，支出决算 77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由于上年有关项目未执行完毕，年内追加项目经费于本年完成。

4、文化和旅游（款）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 6321.59 万元，支出决算 732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体育场馆运转经费增加。

5、文化和旅游（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 64.00 万元，支出决算 7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追加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6、文化和旅游（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202.00 万元，支出决算 1,05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3.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其他体育支出与上年相比追加项目增加。

7、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53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追加项目增加。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854.6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0.42 万元。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引进人才，追加引进人才项目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71.42 万元，支出决算 7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35.31 万元，支出决算 24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303.57 万元, 支出决算 295.1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3%。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养老金缴费减少。

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60.95 万元, 支出决算 189.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6、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 支出决算 47.1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年内追加死亡抚恤补助。

7、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年初预算 3.00 万元, 支出决算 3.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无差异。

####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211.07 万元, 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6.10 万元。其中:

1、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 支出决算 88.5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新冠疫情防控经费。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2.63 万元，支出决算 11.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医疗缴费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07.56 万元，支出决算 10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正常调整。

4、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4.78 万元，支出决算 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正常调整。

####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328.5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93 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32.91 万元，支出决算 23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2、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97.56 万元，支出决算 9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 （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决算数为 76.9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76.93 万元。其中：

1、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7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体育消费券经费。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87.1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53.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48.12 万元、津贴补贴 954.07 万元、奖金 8.13 万元、绩效工资 601.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3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92.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0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0.9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3 万元、离休费 11.40 万元、退休费 298.66 万元、抚恤金 52.89 万元、生活补助 13.93 万元、医疗费补助 0.1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3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1.32 万元、印刷费 0.55 万元、邮电费 0.32 万元、取暖费 121.99 万元、差旅费 3.54 万

元、培训费 0.06 万元、工会经费 2.39 万元、福利费 44.1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54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52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1,922.3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790.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79 万元、奖金 2.7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2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71.27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5.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7.64 万元、印刷费 12.58 万元、咨询费 3.00 万元、水费 144.67 万元、电费 635.53 万元、邮电费 34.18 万元、取暖费 779.2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758.41 万元、差旅费 295.14 万元、维修（护）费 1,469.60 万元、租赁费 23.20 万元、会议费 1.68 万元、培训费 1.95 万元、专用材料费 285.61 万元、专用燃料费 0.17 万元、劳务费 32.58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48.50 万元、

福利费 58.7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22 万元。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45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25.55 万元、抚恤金 3.00 万元、医疗费补助 4.60 万元、助学金 368.8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1 万元。

(四) 资本性支出 2,396.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19.0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674.71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1,703.07 万元。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无此项内容。

###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减少） 0.00%，变动原因：无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无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无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无此项内容。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无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无此项内容。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6,608.9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572.85万元，增长31.23%，变动原因：上级下达体彩公益金项目较上年增加。其中：

（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258.89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专项债券。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6,350.0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下达的体彩公益金安排的项目较上年增加。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无此项内容。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233.23万元。

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53万元，增长1.10%，变动原因：本年度机构运行经费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28.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22.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15.4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90.96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33.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0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82.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1.08%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85 个，共涉及资金 16009.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25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25 个，共涉及资金 6608.94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全民健身经费项目”、“呼和浩特市网苗俱乐部联合建队项目”、“呼和浩特市首届“三大球”运动会“体总杯”中国城市篮球联赛”、“举办、参加竞技体育赛事项目”、“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配套资金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此处即为重点评价内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35.0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细化。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符，但预算测算依据不够充足，预算测算过程不够细化。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8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125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

1、呼和浩特市网苗俱乐部联合建队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家体育总局关于我国优秀竞技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安排和部署，拓展选材渠道并为人才成长搭建平台和成才通道。通过在新城区各小学开展网球进校园活动，开展初期俱乐部。完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高青少年体育训练质量和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重视对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控制成本，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2、全民健身经费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元，执行数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为全面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开展全民健身项目。项目主要包括：每个旗县区举办健康快车进社区活动 3 场；打造 300 个 1+1+1 体医结合社区。完成项目全面推进群众体育生活化，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的健身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重视对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控制成本，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 3、呼和浩特市首届“三大球”运动会“体总杯”中国城市篮球联赛项目自评

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举办呼和浩特市首届“三大球”运动会“体总杯”中国城市篮球联赛（呼和浩特赛区）完善呼市地区篮球赛事体系，让更多热爱篮球运动的人员参与城市联赛，更好的让篮球项目造福于人民健康和幸福生活，带动呼市地区“三大球”事业迈上新台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通过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决策、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控制成本，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4、举办、参加竞技体育赛事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参加举办全国、全自治区、全市各项比赛，备战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学习借鉴其他地区优秀项目队科学化训练方法，发现培养和输送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紧紧围绕呼和浩特市体育发展总体规划，全面提升首府竞技体育总体实力与水平，促进我市竞技体育健康可持续发展，顺利完成参赛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通过绩效

自评工作的开展，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决策、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控制成本，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5 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8.6 万元，执行数为 1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自治区财政厅、体育局转发财政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内财教【2014】732 号）要求，各盟市要落实应承担的部分补助资金，确保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工作顺利实施。提高公共体育场馆使用效率，提升群众参与体育健身热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通过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决策、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控制成本，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网苗俱乐部联合建队 内财综{【2023】305 号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00.00		10
		其中： 财政拨 款	50.00	50.00		50.00		——	100.00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		0.00		——	0		——
		其他资 金	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在新城区各小学开展网球进校园活动，开展初期俱乐部就秉承着立足“选好苗子，着眼未来，打好基础，系统训练，积极提高”，不断发现、培养、输送更多的体育后备人才。完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高青少年体育训练质量和效益，推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深入开展</p>					<p>通过在新城区各小学开展网球进校园活动，开展网球队队伍训练、集训比赛日，不断发现、培养、输送更多的体育后备人才。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完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高青少年体育训练质量和效益，推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深入开展。</p>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训练天 数	正向	大于等 于	365	365	天	7.5	7.5	
			直接参 与人数	正向	大于等 于	16	16	人	7.5	7.5	

	质量指标	参与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7.5	7.5		
		培训人数签到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7.5	7.5		
		时效指标	赛事活动完成日期	定性		2023年	2023年		5	5	
			培训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	2023年		5	5	
		成本指标	内蒙古网球队队伍训练费	反向	小于等于	40	40	万元	5	5	
			集训比赛日常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训练人员对训练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10	10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全民健身经费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64.00	64.00	0.00	10					
	其中： 财政 拨款	64.00	64.00	0.00	—	0.00				
	上年 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开展全民健身项目。项目资金共计 64 万元，项目主要包括：每个旗县区举办健康快车进社区活动 3 场，共 27 场，所需费用 40.60 万元；打造体育生活化社区，所需费用 23.40 万元。完成项目全面推进群众体育生活化，满足人				完成举办健康快车进社区活动 27 场，完成打造体育生活化社区，完成了项目全面推进群众体育生活化，满足了人民群众多元化的健身需求。					

		民群众多元化的健身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举办 健康 快车 进社 区活 动场 次	正向	大于 等于	27	27	次	5	5	
			打造 体医 结合 示范 社区 打造 数量	正向	大于 等于	300	300	个	5	5	
		质量 指标	健康 快车 进社 区活 动验 收合 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体医 结合 社区 健康 档案 覆盖 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时效指标	健康快车进社区活动	定性		2023 全年	2023 全年		10	10		
		体医结合社区	定性		2023 全年	2023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健康快车进社区活动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406000	0	元	5	5	由于年底财政资金紧张,申请计划财政未下达资金,导致结转 2024 年支付	
		体育生活化社区	反向	小于等于	234000	0	元	5	5	由于年底财政资金紧张,申请计划财政未下达资金,导致结转 2024 年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群众体育生活化	定性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5	15	
		可持续影响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定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活动人群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5	5		
		社区群众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5	5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首届“三大球”运动会“体总杯”中国城市篮球联赛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70.00	70.00		7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 政拨款	70.00	70.00		70.00		—	100.00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		0.00		—	0		—
		其他资 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举办呼和浩特市首届“三大球”运动会“体总杯”中国城市篮球联赛（呼和浩特赛区）完善呼市地区篮球赛事体系，让更多热爱篮球运动的人员参与城市联赛，更好的让篮球项目造福于人民健康和幸福生活，带动呼市地区“三大球”事业迈上新台阶。					项目资金用于场地布置费、安全防控费、宣传费以及人员费用，通过保障活动顺利开展，完善呼市地区篮球赛事体系，让更多热爱篮球运动的人员参与城市联赛，更好的让篮球项目造福于人民健康和幸福生活，进一步带动呼市地区“三大球”事业迈上新台阶。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比赛场次	正向	大于等于	97	260	次	7.5	7.5	
			参赛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480	1200	人	7.5	7.5	
		质量指标	举办比赛成功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7.5	7.5	
			参赛人数获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5	15	%	7.5	7.5	
		时效指标	举办比赛时间	定性		2022.8	2022.8		5	5	
			比赛天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0	天	5	5	
		成本指标	场地布置费	反向	小于等于	20	20	万元	2.5	2.5	
			安全防控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	万元	2.5	2.5	
			宣传费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	万元	2.5	2.5	
			人员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	万元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响力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人员对比 赛环境 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0	1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举办、参加竞技体育赛事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15.00	15.00	15.00	10	100.00	10
	其中： 财政 拨款	15.00	15.00	15.00	—	100.00	—
	上年 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参加举办全国、全自治区、全市各项比赛，备战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学习借鉴其他地区优秀项目队科学化训练方法，			保障举办、参加竞技体育赛事所需经费，参加举办全国、全自治区、全市各项比赛，备战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学习借鉴其他地区优秀项目队科学化训练方法，发现培			

		发现培养和输送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紧紧围绕呼和浩特市体育发展总体规划，全面提升首府竞技体育总体实力与水平，促进我市竞技体育健康可持续发展，顺利完成参赛任务。					培养和输送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紧紧围绕呼和浩特市体育发展总体规划，全面提升首府竞技体育总体实力与水平，促进我市竞技体育健康可持续发展，顺利完成参赛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比赛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2	次	7.5	7.5			
			参加竞技体育赛事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6	6	次	7.5	7.5			
		质量指标	举办比赛成功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7.5	7.5			
			参加比赛任务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7.5	7.5			
		时效指标	举办比赛时间	定性		2022年6-12	2022年6-12				5	5	
			参加竞技体育比赛持续时间	定性		2022年3-12	2022年6-12				5	5	

		举办 赛事 费用	反向	小于 等于	25	0	万元	5	5	年度指标值设置不 合理。
	成本 指标	参加 竞技 体育 赛事 费用	反向	小于 等于	20	15	万元	5	5	年度指标值设置不 合理。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提升 首府 竞技 体育 总体 实力 与水平	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 续影 响	提高 呼市 地区 体育 总体 实力 与竞 技水平	定性		提高	提升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参赛 队伍 对比 赛环 境满 意度	正向	大于 等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0	1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62.00	138.60	0.00	10						
	其中： 财政拨 款	62.00	138.60	0.00	—	0.00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 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体育局转发财政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内财教【2014】732号）要求，各盟市要落实应负担的部分补助资金，确保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工作顺利实施。提高公共体育场馆使用效率，提升群众参与体育健身热情。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体育局转发财政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内财教【2014】732号）要求，资金已完成下拨，确保了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工作顺利实施。提高了公共体育场馆使用效率，提升群众参与体育健身热情。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公共体 育场馆 免费低 收费开 放补助 配套资	正向	大于等 于	6	6	个	15	15	

		金补助 场馆数 量								
	质量指 标	场馆补 助到位 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5	15	
	时效指 标	公共体 育场馆 免费低 收费开 放补助 配套资 金拨付 各场馆 时间	定性		2022	2023		10	10	2022 年底 完成项目入 库, 下拨时 间为 2023 年
	成本指 标	补助资 金	反向	小于等 于	138.60	138.6	万元	10	10	资金下达二 级单位使用 呼市体育中 心 69.3 万 元, 全民健 身服务中心 69.3 万元
	效益指 标	保障各 场馆正 常运行 提供优 质服务	定性		有效保 障	有效保 障		15	13	
		可持续 影响 机制	定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正向	大于等 于	95	95	%	10	10	

总分	100	88	
----	-----	----	--

###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新建健身路径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95**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 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加快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管理体系的建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呼政办字〔2020〕69号）、《呼和浩特市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呼政办字〔2020〕77号）等文件的规定，呼和浩特市体育局委托内蒙古兰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对新建健身路径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强化支出责任，促进各部门科学、规范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和专业化程度。通过对项目资料进行全面分析与评价、结合现场情况，在专家评价意见的基础上形成本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落实《呼和浩特市“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推进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和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加快补齐体育基础设施的短板，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该规划围绕全民健身补短板，提出了 10 个重点公共体育设施工程，其中包括建设 4 个超过 10 万平方米的体育公园、新增 500 公里健身步道、新建 5 个全民健身中心等。这些措施旨在增加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解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供给不充分与不平衡问题，从而推动全民健身活动的广泛开展。

此外，规划还强调了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体育发展，通过学校作为青少年体育的主阵地，提高青少年体质，实现青少年体育发展的主要目标。基于此背景呼和浩特市体育局设立了新建健身路径项目，旨在通过增加体育设施的覆盖率和便利性，提升市民的体育参与度和健康水平，进而推动体育事业的整体发展

##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1) 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为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 (2) 主要内容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新建健身路径主要内容有：为市四区广场绿地和部分单位及社区配置一批室内外健身器材，新建健身路径 40 条，共计 500 千米。

### （3）实施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呼和浩特市体育局完成新建健身路径 40 条，健身路径总长 500 千米，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健身的需求，丰富了健身群众和干部职工的室内外业余体育锻炼内容，完善了小区群众健身设施，提升了市民的体育参与度和健康水平。

### （4）实施时间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及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项目实施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资金构成

新建健身路径资金来源为市本级财政资金，资金共计 100 万元。

### （2）资金投入

新建健身路径预算金额为 100 万元，通过查阅预算资金批复文件等相关资料，市本级财政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资金实际拨付率为 100%。

### （3）资金使用

通过核查相关支付凭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新建健身路径项目资金已支付完成，项目资金累计支出 97.42 万元，项目资金总体支付率为 97.42%。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总体目标

（1）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推动我市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2）新建健身路径，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提升健康水平。

### 2.阶段性目标

本年度计划使用经费 100 万元，完成支付新建健身路径项目款，保障呼和浩特体育局工作的正常运转，推动全民健身活动的广泛开展。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了解和掌握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的决策、风险管理、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完善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为后续项目资金投入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同时促使项目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项目后续管理等提供决策依据。

##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新建健身路径项目，涉及财政资金总额为 100 万元。

##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范围为 2023 年度项目资金的投入、产出、经济性、效率性和效果性。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 2020 年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和《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2〕5 号）文件相关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的特点，制定了 2023 年度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指标系统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同时结合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的具体特点，加大资金使用在项目绩效中的权重，并通过三级指标对有效推进新建健身路径的产出和效益情况，确定了各自的评分分值。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2023 年度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3.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取书面核查与实地调查相结合的方式。

本着选用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确实不能以客观的量化指标评价的，可以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根据绩效情况予以评价，以提高绩效评价质量。根据绩效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我们将采用如下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同行业项目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4.评价标准和等级

分值标准和评价等级：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前期准备与方案制定

为确保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在工作实施之前需初步了解呼和浩特市体育局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的有关基本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调查实施计划。一是认真学习研究委托方要求的项目主要内容的含义、了解达到的目标；二是准备本次绩效评价和资金核查的资料清单，并要求有关单位提供；三是与被评价单位相关人员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基础资料的准备情况和经费管理使用情况，为拟定具体计划和工作安排提供一手信息；四是修订完善绩效评价的工作底稿，有针对性地补充本项目专业工作底稿；编制详细的具体工作实施计划，明确工作进度、项目组工作内容、工作职责、工作方式、专业技术人员分组安排；五是组织参加项目全体人员进行进场前专项培训，统一执业要求、时间进度，解读工作难点和重点及解决措施；六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以及对本项目前期情况了解，对此次评价工作从评价目的、内容、方法、组织、步骤等方面拟定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并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专项培训与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人结合相关管理办法、政策内容和工作实际，在评价实施前对参与评价人员从评价目的、内容、范围、方法、指标体系等方面进行系统培训。

评价工作组与项目的相关人员针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过程管理、完成情况以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内容进行了解，并收集有关的项目证据材料。

### 3.分析评价与报告撰写

#### （1）形成初步绩效评价意见和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资料分析的实际情况，并按照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新建健身路径四项指数编制项目进行打分，在此基础上形成项目评价的初步意见与结论。

#### （2）内部评审会研讨、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组织召开内部评审会，评价组工作人员对项目具体情况进行汇总梳理，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人由此对项目立项、项目管理、项目效果等方面作出评价结论、提出意见并进行论证。根据内部评审会的评价结果和意见，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修正、补充与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内部评审会及反馈意见的基础上，对评价报告进行再次修改，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 （4）资料整理归档

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绩效评价工作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所涉及的资料，主要有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版、指标体系电子版、项目资料清单及底稿等及时收集和整理，并归档备查。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对新建健身路径项目绩效评价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评分；新建健身路径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4.95**分，对应绩效级别为“优”。

按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通过数据资料收集、分析、现场访谈及实地核查，新建健身路径进行客观评价。

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明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合理。

过程方面：该项目组织管理完善，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资金使用合理。

产出和效益方面：该项目的总体目标已经完成，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体育局年度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解决了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供给不充足与不平衡的问题，促进了我市体育事业的发展。通过项目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形成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提升了我市群众的体育参与度和健康水平。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指标，满分共 21 分，项目单位最终得分 18 分。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基本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资金分配额度基本合理，与项目单位资金使用内容相适应。

新建健身路径项目总体目标与现阶段目标相符合，项目绩效目标中明确阐述了项目的实施目的，目标清晰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产出及效益指标总体设定比较合理，但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足，指标设置过于宽泛，不能准确反映项目的具体目标和要求。

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合规性	3	3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5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合计		21	18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指标，满分共 19 分，本项目得分 18.95 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在进行过程中所申请的资金均已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7.42%。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善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实施计划要求；项目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制定了《呼和浩特市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的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通过上述分析，制度执行是有效的。

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13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5	4.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合计		19	18.95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包括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四部分指标，满分 30 分，最终得分 30 分。

2023 年，完成了新建 40 条健身路径项目款的支付，保障了体育局年度工作的正常运转，促进了我市全民健身事业的发展。

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情况
产出数量	健身路径长度	5	5
	建设健身路径数量	4	4
产出质量	健身路径合格率	5	5
	质量合格率	4	4
产出时效	建设安装所需时间	4	4
	完成所需时间	3	3

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情况
产出成本	健身路径费用	3	3
	费用	2	2
合计		30	30

###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三部分指标，满分 30 分，最终得分 28 分。

社会效益方面，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推动全民健身发展，补全周边健身设施空缺。通过增加体育设施的覆盖率和便利性，提升市民的健康水平，进而推动体育事业的整体发展。经工作组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推进了我市体育事业的发展。

可持续影响方面，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新建健身路径安装健身设施，健身路径的使用年限为 8 年，呼和浩特市体育局通过项目实施，加快补齐了体育基础设施的短板，完善了全民健身服务体系。

满意度方面，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经工作组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健身群众满意度为 95%，达到了预期目标。

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情况
社会效益	推动全民健身发展，补全周边健身设施空缺	10	9
可持续影响	健身路径使用年限	10	9
满意度	健身群众满意度	10	10
合计		30	28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制定了《呼和浩特市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保障了项目实施和管理的规范性，做到了专款专用，切实落实预算绩效的主体责任。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项目支出整体情况来看，项目绩效指标编制细化程度不足，如数量指标中只设置了健身路径的数量和长度，没有体现安装的其他体育设施；成本指标设置不明确，过于笼统，没有细分资金用途。需加强对单位预算编制人员的培训，提高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精准度，提升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 六、相关建议

建立健全项目制度，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强化工作管理制度，根据项目特点建立健全项目绩效制度，加强对全民健身路径的制度建设，完善全民健身设施的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推进全民健身路径的宣传推广，并制定有效的财务监控措施，对资金的使用及项目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及办法，规避资金使用风险。

##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是评价机构根据项目单位所提供的资料进行全面分析与评价，结合现场考察情况综合形成的。项目单位对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和完整性负责。本报告的结论与意见是参考性的。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

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嘉琦                      联系电话: 0471-3318013-

##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1

